

宁夏广播电视大学

宁电大教(2021)9号

关于开展国家开放大学三期云教室验收的通知

国开三期云教室建设单位：（西北煤机、同心、西吉）

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开展三期云教室项目验收的通知》文件要求，自治区电大将于在2021年3月底前完成由国家开放大学与各办学单位共建的三期云教室的验收工作，为做好此项工作，特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请西北煤机、同心、西吉三家云教室建设单位按此通知要求做好迎接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

一、成立验收工作小组

组长：焦玉柱

副组长：陈冲

成员：张利伟、陈青、罗建红、谢伟

二、验收时间

2021年3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验收内容

根据《合作共建国家开放大学云教室协议》，对已建成的省级云教室和县级云教室进行数量验收和功能验收。具体要求见附件。

四、工作要求

1. 各建设单位要指定专人负责云教室项目验收工作,并通知云教室承建方配合做好验收时的技术支持。

2. 完成项目验收后,由项目验收组向国开总部提交验收材料和验收报告。

3. 国家开放大学将在分部验收之后进行实地抽验。

五、联系方式

项目验收工作相关问题,请与远程教育处联系。

联系人:陈青

联系电话:(0951)5010075。

宁夏广播电视大学远程教育处

2021年3月12日